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3)

自願公告 與抖音集團開展業務合作

本公告由Weimob Inc.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自願作出。

本集團正式宣佈與抖音集團旗下綜合的數字化營銷服務平台巨量引擎開展業務合作，本集團旗下上海盟耀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為巨量引擎廣告業務綜合代理商和巨量千川服務商，牌照期限自2025年9月26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本集團將依托領先的AI技術能力、成熟的銷售渠道、卓越的服務運營和堅實的客戶基礎，積極拓展在巨量引擎的廣告業務份額，推動營銷業務收入與利潤的進一步增長，並尋求其他業務方向的更多合作機會。

本集團亦將持續拓展更多元的平台渠道，為業務發展帶來全新的增長動力，為股東帶來高品質的長期價值回饋。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巨量引擎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獨立於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Weimob Inc.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濤勇

中國，上海
2025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游鳳椿先生及費雷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緒富先生、唐偉先生及徐曉鷗女士。

* 僅供識別